

证券代码：000818

证券简称：航锦科技

公告编号：2020-050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份 出售完毕暨计划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出售及后续安排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7年11月7日、2017年11月23日分别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委托上海兴全睿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兴全睿众”）管理成立“兴全睿众方大化工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该计划上限不超过1.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8日、2017年11月17日、2017年11月2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22日，兴全睿众方大化工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

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累计购买公司股票 9,734,3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7%,成交金额合计 115,980,384.44 元,成交均价为 11.915 元/股。上述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最后一次股票买入时间(2017 年 12 月 22 日)起 1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96)。

按照《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24 个月。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审议通过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一年,即由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 2017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9 年 11 月 22 日展期至 2020 年 11 月 22 日。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2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及后续工作

2020 年 7 月 21 日,公司收到上海兴全睿众提交的《兴全睿众方大化工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提前终止申请》,提前终止日为 2020 年 7 月 22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 9,734,3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7%),已于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全部出售完毕。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期间,公司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根据公司《方大锦化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相关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并终止该期员工持股计划。

四、备查文件

- 1、《兴全睿众方大化工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提前终止申请》。
特此公告

航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二日